



百余篇“404”论文,学术不端岂能没说法

□ 默城

一篇《青年长江学者梁莹教授与她“404”(意为网站上不存在或已删除)的论文》,将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教授梁莹推向了风口浪尖。据调查,在过去几年里,以她为第一或第二作者的120篇中文文献,陆续被从中国知网、万方、维普在内的主要学术期刊数据库中删除了。而另一面,年仅39岁的梁莹,长期以来都是“杰出学术人才”的人设,不仅是南大教授,还是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项目等多个人才支持计划的人选者。

(10月24日 澎湃新闻)

尽管梁莹以“早期所写论文水平太低”等理由解释删稿动机,但有足够证据显示,删稿行为与其学术不端有直接关系。媒体调查发现,这位教授要求数据库删掉的论文当中,至少有15篇存在抄袭或一稿多投等问题。

如此看来,梁莹要求撤稿的举动,很难洗清“毁灭证据”的嫌疑。毕竟,她很清楚学

术不端对一个大学教授而言意味着什么,不仅是道德上的不光彩,更直接关系到学术生涯乃至个人前途。更何况,近年来,大学校园内的抄袭、剽窃、侵吞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已被教育部列为重点严肃处理的对象,各大高校也陆续出台严厉的惩戒机制。尽一切力量压缩学术不端者的生存空间,已成为共识和现实。或许,梁莹删稿的举动,正是出于对以往行为的担心。

梁莹面对媒体承认自己学术不端行为,但又称“错误属于早期不应该过多追究”,显然,这样的理由并没有说服力。学术不端的事实,不会因为乱象与治理的先后顺序而改变;对学术不端的打击,也应该是一以贯之的,如果梁莹真的像她所说的那么理直气壮,又何必删稿呢?

再要深究一步的话,当时给梁莹评教授、“长江学者”等职称和荣誉的机构,是否也需要给公众一个解释,及时反思是制度有漏洞还是执行不力,必要时启动追责问

责?媒体记者能调查出的真相,为什么这些权威机构却不能及时发现?

根据报道,南京大学目前已经成立了调查组介入调查,这固然让人欣慰,但也不能忘记,梁莹学术不端的行为,早就有教授及学生向校方反映,但至今没有反馈结果。有必要问一句,这是为何?另外,报道称,梁莹先后在苏州大学和南京大学获得硕士、博士学位,但她的硕士和博士学位论文也都被删,这是否意味着她在硕士和博士阶段就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梁莹先发论文后又删稿,经历了一个漫长的阶段。如果在任何一个环节,有任何一个机构、部门能更严谨审慎地对待,或许都不至于酿成今日的局面。有必要重申,一所大学出现个别学术不端或有此嫌疑的老师、教授,都不是不可见光的“家丑”。明智的做法是及时表态、扎实调查、坦诚公布真相。实事求是地回应公众关切,不会毁了一所大学的声誉,沉默、拖延、含糊其辞却会。

“佛系”作文呼唤快乐童年

□ 曲征

“也许我并不需要考哈佛北大,只要快乐就好。”“人家还没绽放才华呢,就被选为‘没用的人’。”近日,一篇小学生作文《藏在角落里的我》走红微信朋友圈,小作者在写作中流露出独立的思考与平和的心态,被网友称为“佛系”作文。

(10月24日《扬子晚报》)

这篇小学生作文的可贵之处,便是说出了作者真实的想法,“也许我并不需要考哈佛北大,只要快乐就好”,小作者将童年的快乐看得比什么都重要,而对于分数与考试,也表达出自己的独特见解:“人家还没绽放才华呢,就被选为‘没用的人’。”

可不是嘛,在以成绩论英雄的校园里,只要考试成绩排名靠后,就很容易被贴上“没用”的标签。这种标签,有时出自父母之手,有时出自老师之手。孩子还没长大,还没走上社会,仅仅是一次考试,就在孩子的额头上打上了“没用”的烙印。由此,孩子的自信心遭受打击,心理上产生挫败感,正如小作者所言“人家还没绽放才华呢,就被选为‘没用的人’。”

笔者一位教语文的同事曾说,她给初中生布置了一篇回忆童年的作文,孩子们普遍没有内容可写,因为初中生的童年里几乎没有同伴之间的游戏,没有欢快难忘的时光,难怪有人调侃:“洛阳亲友如相问,就说我在写作业。”

回到小学生的“佛系”作文话题。小作者之所以写出这样的作文,与其家庭教育有很大关系。其家长营造的家庭氛围比较宽松,不斤斤计较于成绩与分数,更不会拿“别人家的孩子”与自己的孩子进行比较。家长也不逼迫孩子报各种补习班,培养出了敢于追求快乐的孩子,也才写出这样的“佛系”作文。孩子的快乐比什么都重要,不能为了追求成绩而忽略了孩子的快乐。成绩差可以补课,可是一旦丢失快乐的童年,就永远补不回来了。

“赤脚妈妈”值得点赞更值得学习

□ 苑广阔

到学校给儿子送东西,担心高跟鞋走路声音太响影响学生听课,江苏省溧阳市这位暖心妈妈竟悄悄脱下鞋子,赤脚跑了四层楼。这一幕恰巧被学校一名教师发现,随即拍下了这令人感动的画面。听说赤脚照片受到称赞时,她不好意思地说:“看到教室里那种场景,可能谁都不忍心去打扰。换别的家长,我觉得也会这么做的。”

(10月18日《现代快报》)

一位老师偶然之间拍下的几张照片,带给网友莫名的感动。这位妈妈为了给自己的孩子送东西,同时又不打扰正在上课的老师和学生,硬是拎着鞋,赤着脚跑了四层楼。而这几天已经进入秋天,地上还是很凉的,也就愈加显得这位妈妈的行为难能可贵。

正如拍摄这些照片的当事老师所说,他在发现这位妈妈拎鞋赤脚走路之后,第一时间想到的并不是素质、文明,而是这位妈妈对老师、对学生,乃至对整个教育事业的尊重。但是话又说回来,能够忍受着路面的冰凉而不打扰老师和学生上课学习,这种自觉自律的背后,不正是有文明、有素质的体现吗?

我们经常说,教育孩子从来都不仅仅是学校的事情,同时也是父母的事情,只有家校之间互相配合、密切合作,才能给孩子身心的健康成长创造一个合格的环境。具体到现实中,学校和老师承担着知识教育的主要责任;而父母,却在孩子的道德养成和品德教育中,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他们的一言一行,都将成为孩子效仿学习的对象。

“赤脚妈妈”的行为,体现出的正是妈妈对教育的尊重。试想,如果每一位家长都能够有这样的自觉自律,每年高考期间,那些考生家长还用得着手拉手站在马路上,冒着生命危险劝阻路过的车辆不要鸣笛吗?学校每天放学时,还用得着交警站在学校门口维持秩序,避免车辆撞到孩子吗?

由是观之,“赤脚妈妈”值得点赞,更值得我们学习。

■ 椒言辣评

零花钱协议签不签

近日,广东省东莞市一名律师妈妈与10岁儿子五年间签署的四份协议引发网友和媒体的关注,该“零花钱协议”看似简陋,却具备了普通协议的要素,有甲方乙方,有“零花钱的用途及金额”“乙方获得零花钱的条件”“乙方获得额外零花钱的条件”“争议的解决”等条款,还是双方自愿签署的。

(10月21日《北京青年报》)

@浙江读者金永森“零花钱协议”对于培养孩子的契约精神和良好的用钱习惯是个不错的尝试。从“协议”实际执行的角度来看,五年四份协议说明双方对这一行为还是比较认同的,这也符合签订合同必须遵守的平等自愿原则。所谓的人情味,不是孩子要零花钱时的胡搅蛮缠或是家长无节制的溺爱。况且,不是说约束了就不爱,就没有亲情,现在的规矩和约束,总比以后为“钱”闹翻要好。

@四川读者刚柔父母应该用自己的言行影响孩子,用良好的家风感染孩子,而零花钱协议,其实是过早给孩子设置条条框框,压缩了孩子的成长空间。这些人为设置的条条框框,只会让孩子变得机械、呆板、教条。在严格的“协议”下成长起来的孩子,虽然不会犯大错,但也难有大的突破,教条式的培养有可能让他们失去创新能力。

@浏阳市沿溪镇沿溪完小贺晴孩子向父母伸手要钱时家长出手大方,容易催生缺乏理性的消费。而这份“零花钱协议”,在律师妈妈和孩子双方自愿的情况下签订,清楚地标注了孩子获得零花钱的条件,以及零花钱的用途,既很好地约束了未成年的孩子,也很好地约束了成年的父母,提高了整个家庭的理财意识,对培养孩子的自我约束和自我管理能力也大有裨益。

@时评人江德斌这是律师妈妈根据自身家庭情况,结合自己的专业性,在家庭教育方面做出的合理性选择。在外人看来有些不理解、不能接受,实际上是未身临其境没有代入感。其实,每个家庭对教育的理解都有差异,采取的教育方法也不尽相同,律师妈妈与孩子签订协议,以此达到家庭教育的目的,乃是合情合理的做法。

幼儿园刷票评比该休矣



不久前,南京市江北新区某幼儿园举办了“礼仪之星”活动,两百多名幼儿通过微信小程序上的投票,选出“礼仪之星”,投了几天后,有家长发现投票数量被锁定了,想继续投票,要么等一段时间,要么花钱买“礼物”解锁。据统计,仅仅是得票前几名的小朋友,“礼物”点数合计已经超过了5万点,折合金额一万多元。明知投票平台正是利用了自己好面子、好攀比的心理,牟取暴利,如此花钱买排名,究竟是爱护孩子还是害了孩子?

薛红伟 胡欣红

迟交作业“论文对话”何以动人?

□ 柯锐

近日,华东政法大学法学院一名学生因为没有按时上交作业,向老师马寅翔解释错过作业的原因并希望补交。老师则表示,可以论证迟交作业的正当性。为此,这位同学写了篇《论迟交作业之合理性》,不想老师回了一份《关于“迟交作业案”的归入法分析》,引起网友热议。

(10月25日《中国青年报》)

学生迟交作业,老师予以适当惩罚,这本属正常。也许有人觉得,师生为此大做文章就会显得有些无厘头。但是,此事发生在法律学院,就有些不一样了。这对师生在关于迟交作业的“一唱一和”中,实际上是把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了现实生活中,使得专业知识得到活学活用,也使得师生的分歧变成了充满学术味的辩论,因此“红遍”网络。

学生迟交作业很常见,老师如果追究下来,常常会闹得师生双方都不愉快。但是,这位马寅翔老师和学生在关于迟交作业的辩论中,谈论的不是常见的诸如学校纪律规则、惩处办法等,而是法律专业和法言法语。许同学在《论迟交作业之合理性》一文中,援引相关法律精神和规章制度,以学术语言为自己的迟交作

业及后果辩护,之后,马老师又回了一份《关于“迟交作业案”的归入法分析》,同样以逻辑清晰、条理分明的专业表达回应学生的诉求,并最终接受了作业。

这场师生互动的走红,固然与其运用充满学术趣味的专业知识对生活问题进行阐释有关,但是,这种“对话”真正打动公众的,可能是辩论中体现出的平等和和谐的师生关系。

毋庸讳言,现实中,师生关系不和谐甚至出现冲突的情形我们也时有所闻。在不对等的权力关系下,学生要么对学校和老师的不合理要求敢怒不敢言,要么以消极的方式敷衍应对。迟交作业虽然是小事,但如果处理不妥,学生忍气吞声也好,和老师对抗顶撞也罢,都会破坏师生之间的和谐关系。

大学应该是一个求知的乐园、学术的净土,校园应该充满求知的欲望、平等的灵魂。理想中的师生关系,也应该是春风化雨、润物无声般和谐美好,即使出现争端,也应该以充满学术品质和文化品位的方式来解决。这样的处理方式和师生关系,会让每个教师和学生都能从中获益。